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4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内容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事后经公司核查发现，公告中关于《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的投票数有误，现对该部分内容作出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三）审议通过了《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了《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为加强本次交易后公司对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治理，故对原协议中“标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部分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更正后（更正部分以下划线显示）：

（三）审议通过了《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了《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为加强本次交易后公司对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治理，故对原协议中“标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部分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沙正勇等交易对方关于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发布的《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改变。因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将避免类似错误再次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1 日